

00000220102900003

21.4.13

北京市文物研究所

文研保函[2021]062 号

签发人：张中华

关于昌平区朱辛庄新区（二期）土地一级开发项目（B-1、B-2 部分）、G-2、G-3、（C-1、C-2 部分）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函

北京未来科学城置汇建设有限公司：

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、2021 年 2 月 28 日至 4 月 9 日，我所(中心)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和《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对昌平区朱辛庄新区（二期）土地一级开发项目（B-1、B-2 部分）、G-2、G-3、（C-1、C-2 部分）地块项目占地范围内进行了考古勘探。昌平区朱辛庄新区（二期）土地一级开发项目总占地面积共计 467458.362 平方米，本次申请考古勘探面积为 216644 平方米，实际完成考古勘探面积 216644 平方米，勘探区域内发现清代墓葬 3 座，并进行了随工清理，发掘面积 9 平方米。

目前考古工作已经结束，请贵司尽快办理剩余区域的考古工作手续。

特此函告。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



（联系人 曹孟昕 联系电话 13264459735）

主题词：文化 文物 考古 勘探 函件

北京市文物研究所（北京市基本建设考古事务中心） 2021 年 4 月 12 日

共印 1 份